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财险领域参考系统平台项目、寿险领域参考系统平台项目、公共卫生健康医疗监管服务平台项目、行业应用软件通用组件平台研发项目、行业应用软件运维服务支撑平台建设项目。本次结项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均已全部完成。

●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13,917.51万元（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均已建设完成，达到预期建设目标。公司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项目结余募集资金13,917.51万元（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账户。本次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的23.0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等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424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240.00万股，发行价格16.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603.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371.65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9月3日到账，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9月3日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19)第110ZC0139号）。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相关方已就前述募集资金专户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	财险领域参考系统平台项目	17,137.75	17,137.75
2	寿险领域参考系统平台项目	16,186.37	16,186.37
3	公共卫生健康医疗监管服务平台项目	10,456.91	10,456.91
4	行业应用软件通用组件平台研发项目	7,404.70	7,404.70
5	行业应用软件运维服务支撑平台建设项目	9,185.92	9,185.92
合计		60,371.65	60,371.65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19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因募投项目原拟租赁的实施地点仍处于装修、维护状态，尚不具备入驻条件，为充分发挥公司现有资源优势，推进募投项目顺利开展，经公司审慎研究后决定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具体情况为：

（1）将财险领域参考系统平台项目原实施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35号变更为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8号；（2）将寿险领域参考系统平台项目原实施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35号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3）将公共卫生健康医疗监管服务平台项目原实施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35号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56号；（4）将行业应用软件通用组件平台研发项目原实施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35号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10号；（5）将行业应用软件运维服务支撑平台建设项目原实施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35号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东街11号。

二、首次公开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节余情况

（一）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9550880042524700969	专用存款账户	4,438.39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	631363277	专用存款账户	2,749.4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定门支行	321250100100461483	专用存款账户	2,650.3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010900059010909	专用存款账户	1,863.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8110701013501710172	专用存款账户	2,216.41
合计			13,917.51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拟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①	截至结项时点累计投入募集资金②	累计投入金额与计划投资金额差额③=②-①	累计投资与计划投资差额占计划投资比例④=③/①
1	财险领域参考系统平台项目	17,137.75	13,091.47	4,046.28	23.61%
2	寿险领域参考系统平台项目	16,186.37	13,673.41	2,512.96	15.53%
3	公共卫生健康医疗监管服务平台项目	10,456.91	7,996.12	2,460.79	23.53%
4	行业应用软件通用组件平台研发项目	7,404.70	5,298.94	2,105.76	28.44%
5	行业应用软件运维服务支撑平台建设项目	9,185.92	7,452.17	1,733.75	18.87%
合计		60,371.65	47,512.11	12,859.54	21.30%

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60,371.65
减：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项目金额	47,512.11
加：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1,057.97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13,917.51

三、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本次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财险领域参考系统平台项目、寿险领域参考系统平台项目、公共卫生健康医疗监管服务平台项目、行业应用软件通用组件平台研发项目和行业应用软件运维服务支撑平台建设项目。截至2021年3月31日，上述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

1、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规划结合实际情况，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降低项目实施费用。

2、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相关规定，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依法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以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期间产生了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

四、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13,917.51万元（含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准），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节余资金转出后，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将在节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后予以注销。

五、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可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风险，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全部使用完毕。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所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节余资金13,917.51万元（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占公司募集资金净额的23.05%（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意见。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专项意见说明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均已建设完成，达到预期建设目标，满足结项条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考量，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同意将首发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3,917.51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利益原则，因此同意将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且公司募投项目已经完成，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考量，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运营的需要，能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监事会决议；

（三）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四）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3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五）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5日